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尤习贵同志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11月22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长尤习贵同志辞职的书面报告，因年龄原因，尤习贵同志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不存在因尤习贵同志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少于法定最低人数的情形，尤习贵同志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即生效，其辞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尤习贵同志未持有公司股份，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将遵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董事及董事长的选举工作，并根据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前，由公司副董事长陈佳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职务，直至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之日止。

尤习贵同志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求真务实、敢于担当、率先垂范，为公司改革、发展、稳定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尤习贵同志担任董事长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